

# 病房楼消防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上海市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5月28日

2025年05月28日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	18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44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5
第六章 评标办法 .....	7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病房楼消防设施综合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云采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6月19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000000250304187382-00215728

项目名称:病房楼消防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预算编号:0025-W00016297(代理机构内部编号:SHCSC2025H030)

预算金额(元):3,140,000元(国库资金:0元;自筹资金:3,140,000元)

最高限价(元):包1-3,140,000元

#### 采购需求:

包名称:病房楼消防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14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项目为上海市中医医院芷江路院区消防设施综合改造。包括但不限于名专家楼、门诊楼、住院部、高配电房中的火灾报警系统、排烟系统、疏散指示灯、钢质防火门、气体灭火系统及住院部老化正压风机及补风机设备更新。通过本次消防改造,更新医院名专家楼、门诊楼、住院部、高配电房消防安全防火墙,保障医院安全就诊环境。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设备或服务,并负责设备的包装、安全运输至项目现场;负责拆除、安装、调试、培训、试运行、验收合格后交付业主使用等。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上海市中医医院病房楼消防设施改造并通过验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备有效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资质需在有效期内并通过年检。

(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1）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将其视同小微企业。：。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05-29**至**2025-06-06**，每天上午**00:00:00~12:00:00**，下午**12:00:00~23:59: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中兴路1539号B座11楼会议室；电子投标文件需上传至：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云采交易平台）<http://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2025-06-19 09:30:00**

开标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中兴路1539号B座11楼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本公司提供上网网络（WIFI），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持提交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前来参加开标，另请自带可无线上网的笔记本一台（笔记本电脑应提前确认是否浏览器设置、CA证书管理器下载等，确保和CA证书匹配可以正常登陆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

2. 本项目为电子采购，供应商应自行办理网上招投标系统所需的相关手续、CA证书或设备，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服务热线：95763。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上海市中医医院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 274 号

联系方式：021-566398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中兴路 1539 号 B 座 11 楼

联系方式：63279000\*114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鑫、杨述雁

电 话：63279000\*1147、114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病房楼消防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2	项目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 274 号
3	采购人	名称：上海市中医医院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 274 号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21-56639828
4	代理机构	名称：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中兴路 1539 号 B 座 11 楼 联系人：张鑫 电话：63279000*1147 传真：63279111
5	投标人资格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资质需在有效期内并通过年检； （3）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本次招标需要网上投标，投标人必须获得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认证证书）； （5）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三年内的信用记录为准）。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7	供货安装调试周期	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完成上海市中医医院病房楼消防设施改造并通过验收
8	招标限价	314 万元
9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 5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 50%，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__%， <input type="checkbox"/> 私有__%，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
1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后 90 日历天
11	纸质投标文件要求	除按电子招标系统设置要求，各投标人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要求：正本1份，副本2份（纸质文件应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纸质文件仅作备查使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2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如需）。
13	书面提问	截止时间：2025年6月9日上午9:00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提交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传真至 63279111（传真后请致电确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疑问盖章扫描后发送到 zhangxin@shcsc.net
14	投标预备会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书面答疑：__年__月__日__时
15	答疑澄清	答疑澄清将在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请各投标人留意。
16	投标截止及开标	1、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6月19日上午9:30 纸质投标截止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中兴路1539号B座11楼 2、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纸质投标截止地点
17	投标人开标时需携带资料	<b>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需携带：</b>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2、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投标时所使用的CA证书及可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 4、投标单位近3年无行贿犯罪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b>委托代理人出席需携带：</b>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2、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委托代理人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可通过社保局网站、“随申码”、“支付宝”等查询打印并加盖公章）； 4、投标时所使用的CA证书及可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 5、投标单位近3年无行贿犯罪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b>注：上述资料除开标时单独递交外，还需与投标文件中的资料一致，未提交上述资料之一的或提交资料与投标文件不一致，视作自动放弃投标。</b> 另根据招标人审计及归档要求，投标人还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三份以作备查。
18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1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20	无效标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招标单位不予受理，视为无效： （1）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电子平台上递交投标文件的或上传的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21	合同形式	单价合同																				
22	政策功能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库（2020）46号文》和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沪财采（2021）3号文》精神，积极落实贯彻《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所需货物由中小企业制作，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均符合本项目扶持中小企业政采，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处理，并记入投标人诚信档案。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b>(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视作“不属于中小企业”)。</b>																				
23	履约验收邀请	<p>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沪财采（2024）22号文的规定，中标人应配合采购人自行组织的验收工作并完成政府采购线上履约验收流程。</p> <p>验收信息如下：</p>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验收组织方式</td> <td>自行组织</td> </tr> <tr> <td>验收主体</td> <td>上海市中医医院</td> </tr> <tr> <td>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单位参加验收</td> <td>监理单位</td> </tr> <tr> <td>是否邀请专家验收</td> <td>否</td> </tr> <tr> <td>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td> <td>否</td> </tr> <tr> <td>是否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td> <td>是</td> </tr> <tr> <td>是否参加抽查检测</td> <td>否</td> </tr> <tr> <td>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td> <td>否</td> </tr> <tr> <td>履约验收时间</td> <td>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后14日内组织验收</td> </tr> <tr> <td>履约验收方式</td> <td>一次性验收</td> </tr> </tbody> </table>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验收主体	上海市中医医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单位参加验收	监理单位	是否邀请专家验收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否	是否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是否参加抽查检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否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后14日内组织验收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验收主体	上海市中医医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单位参加验收	监理单位																					
是否邀请专家验收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否																					
是否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是否参加抽查检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否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后14日内组织验收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1.2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发布的《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试运行通知》、《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二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下简称：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云采交易平台系统进行。采购云平台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在采购云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首页“操作须知”专栏中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项目公告中所述采购人。

2.2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承担的服务义务。

2.4 “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承担的与本服务项目相关的货物。

2.5 “买方”系指在合同的买方项下签字的法人单位，即本项目的采购人。

2.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服务的投标人。

2.7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其他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3.3 招标公告中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3.3.1 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投标协议书，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使用牵头人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投标。

3.3.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3.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3.4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3.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牵头人与采购人在云采交易平台签订采购合同，联合体各方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3.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

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3.7 联合体中标的项目，在中标公告中联合体各方的相关信息均应一并公告。**

3.3.8 其他要求详见前附表。

#### **4. 投标费用**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及要求、技术规格书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书
- (4) 合同条款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评标办法

5.2 除非另有特别说明，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服务活动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3 无论是否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都应承担对招标文件保密的义务。

5.4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中，对于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披露和提供的所有信息，应作为商业秘密对待并予以保护，未经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授权，不得将任何信息泄漏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有权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5.5 投标人一旦中标，须保障采购人和最终用户在使用其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商业秘密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相关指控，投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在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函后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该补充文件如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5日发出，不足15日的，应顺延开标时间。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主动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发布公告，并对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投标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

7.3 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7.4 当后发的补充文件与原招标文件或此前发出的补充文件之间存在不一致时，以后发的补充文件为准。

#### **8. 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和处理**

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8.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应依据本须知第35条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8.3 采购代理机构因处理质疑而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和修改，可能影响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本须知第6条、第7条的相关规定执行。

###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 9. 编写要求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首页“操作须知”专栏中操作手册，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相关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响应，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9.2 投标人须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安装“投标客户端工具”，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投标文件录入、投标、投标文件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 10.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0.2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 12.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云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中提供的格式，在网上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以及相关投标内容。

####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服务达到验收要求及完成所有相关货物的所有费用。投标人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险，价格不做调整；若报价有虚增项目或服务数量，结算时相应扣除该部分费用。

13.2 其余要求详见前附表。

#### 14.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的报价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 15. 资格证明文件

见第五章投标文件组成中“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

#### 16. 技术投标文件

投标人必须依据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提交证明其拟供的服务或伴随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中技术标的主要内容。

#### 1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有效期详见前附表要求。

#### 19. 投标文件的制作及签署

19.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19.2 投标文件书写应清楚工整，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得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法定代表人/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印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0. 电子文件的录入和上传

20.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须使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证书）登录“云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按照系统设置和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基本信息并勾选本次参与投标的包件号。

20.2 填写完成后，导入线下编制的投标文件，并对各检查项、打分项进行标记匹配响应。匹配完成后，系统会对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和“标书匹配”等操作进行完整度检查。

20.3 待检查进度变为 100%后，点击“生成电子加密标书”输入 CA 密码生成电子加密标书，点击“上传电子加密标书”将加密标书上传至云采交易平台，供应商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20.4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后，投标人须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投标签收（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构业务员将无法投标签收）。投标人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投标失败。

20.5 因投标人自身操作或设备问题导致的投标失败，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21. 投标截止时间

21.1 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上传、解密。

21.2 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1.3 出现本须知第 6 条、第 7 条和第 8 条的情形，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投标人应按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修改通知中规定的时间递交。

###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22.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22.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23.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23.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已完成上传投标的项目进行撤销或重新修改。（注：投标人可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大厅中的“进行中的项目”标签页下找到需要撤回的项目，点击“撤回”即可。如采购代理机构已签收投标文件，则投标人需先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撤销签收，再进行撤回修改。）

23.3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3.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 五、开标和评标

### 24. 开标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须携带设备（笔记本电脑、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现

场开标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24.2 投标人须在电子平台规定的时间登陆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并按电子平台操作流程完成签到、唱标、结果确认签章等开标流程。

24.3 投标截止时，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不得开标；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24.4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采购人应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4.5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4.6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组建资格审查小组，资格审查小组由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3人及以上**组成。

25.2 资格审查的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5.3 资格审查小组须依据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办法中规定的资格审查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逐一进行审查，并在资格审查表上详细记录审查情况；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还应注明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或理由。

25.4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

25.5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采购人将重新组织招标或依法变更采购方式。

## **26. 符合性审查**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

26.2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符合性审查标准和方法。

26.3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投标文件通过的服务及相关货物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与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一致，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减轻了投标人的义务。

26.4 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无义务寻求其他外部证据。如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将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2 投标文件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7.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材料作为其投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和之前递交的投标文件共同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7.4 投标文件中如有其他错误（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除外），对于错误的内容，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评标时将按照对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该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原则签约。

## 28. 投标报价的修正

详见第六章评标办法。

## 29. 商务技术评审

29.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评估，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并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

29.2 评标时除考虑投标价以外，还应考虑的各项因素详见第六章评标办法。

## 30.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详见第六章评标办法。

## 31. 保密

31.1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31.2 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

# 六、定标

## 32. 定标准则

3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

32.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为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2.4 如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质疑成立且影响或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当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可以从合格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5 中标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3. 终止招标活动

除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外，不得擅自终止招标活动。

## 34. 中标通知

34.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介上公告中标结果。

34.2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4.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5. 质疑与投诉

3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5.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处理。

35.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内容应当符合《政府采购

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第十二条第一款的要求；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由代理人提出质疑的，代理人还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前附表。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上述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未按要求及时补正并重新提交的，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35.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且应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5.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招标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招标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5.6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5.7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第六条、第七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36. 签订合同**

36.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6.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附加条件。

36.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且不得超过招标限价。

。

## **37.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七、其它**

## **38. 投标注意事项**

投标人应自行办理云采交易平台所需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详见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须知”），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投标失败等，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病房楼消防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2、建设地点：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 274 号

3、项目概况：本项目为上海市中医医院芷江路院区消防设施综合改造。包括但不限于名专家楼、门诊楼、住院部、高配电房中的火灾报警系统、排烟系统、疏散指示灯、钢质防火门、气体灭火系统及住院部老化正压风机及补风机设备更新。通过本次消防改造，更新医院名专家楼、门诊楼、住院部、高配电房消防安全防火墙，保障医院安全就诊环境。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设备或服务，并负责设备的包装、安全运输至项目现场；负责拆除、安装、调试、培训、试运行、验收合格后交付业主使用等。

改造消防配置如下：

### （1）火灾报警系统

①在名专家楼内配置 1 台区域火灾报警主机及相关报警设备，通过用户信息传输装置和协议解析器，将现场火灾报警数据传输至消控室主报警主机上，共计 1 套。

②在高配电房内配置 3 台气灭报警主机及相关报警设备，通过用户信息传输装置和协议解析器，将现场火灾报警数据传输至消控室主报警主机上，共计 1 套。

### （2）排烟系统

①在门诊大厅新增排烟系统，火灾发生将烟雾排出，确保人员安全，共计 2 套。

②在住院部病房走道新增排烟系统，火灾发生将烟雾排出，确保人员安全，共计 2 套。

### （3）疏散指示灯

①在住院部 1-17 层消防楼梯通道内新增疏散指示灯，共计 200 只。

### （4）钢质防火门

②更换老旧防火门，共计 80 樘。

### （5）气体灭火系统

①在高配电房内配置无管网气体灭火系统，共计 5 套。

### （6）正压风机及补风机

①住院部老化正压风机及新风机组设备更新，正压风机共计 3 套，新风机组共计 14 套。

4、本项目质保期要求：不得低于 2 年，质保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5、安装质量要求：一次验收合格 100%
- 6、供货安装调试周期：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完成上海市中医医院病房楼消防设施改造并通过验收。
- 7、改造后消防设施须与医院原有消防系统对接，所需费用含在总价中不另行支付。

## 二、报价清单及技术要求：

### 1) 报价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一、火灾报警系统				
1	镀锌钢管	1. 材质:内外热镀锌 2. 规格:SC25 3. 敷设方式:沿墙内、地板、顶板及吊顶内敷设 4. 含接线盒及明配管防火涂料	米	2000
2	金属线槽	1. 桥架可分为槽式、梯式、托盘式 2. 钢制桥架宜用冷轧板，其材质应符合 GB700 标准中甲类 3 号钢并符合 GB716 及 GB912 标准有关规定。 4. 直线长度 2m-6m，2m-6m 设一支撑点。 5. 桥架的结构及承载能力应满足强度，钢度及稳定性的要求。 6. 所有附件应与桥架本体的结构强度相适应。 7. 外观：平整、光滑、无毛刺、均匀、无起皮、无气泡水泡。 8. 镀层的厚度：附着力、均匀性、冲击强度均应符合国家标准。 9. 桥架构件镀锌厚度 $\geq 57 \mu\text{m}$ (400g/m <sup>2</sup> )、螺栓及杆件 $\geq 50 \mu\text{m}$ (350g/m <sup>2</sup> ) 10. 规格：100*100	米	1500

3	火灾自动报警控制器（含蓄电池）	1. 工作电源:主电: AC220V(+10%~-15%), 50±1Hz; 备电: DC24V24Ah 2. 总线容量:48 回路, 每回路 252 点, 共计 12096 个地址 3. 显示盘数:系统型 252 台, 回路型 10 台(每回路) 4. 属性识别自适应式 5. 结构形式柜式 6. 功耗监控功率≤80W, 最大功率≤400W (不包括联动电源) 7. 输出电源 DC24V<8A 8. 显示方式 800*480 点阵式彩色液晶及 LED 指示灯 9. 声响设备蜂鸣器使用环境温度: -10~+50℃, 湿度<95%, 无凝露 10. 执行标准 GB4717-2005《火灾报警控制器》; GB16806-2006《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台	1
4	DC24V 电源（含蓄电池）	1. 主电:AC220V50Hz 2. 额定输出容量:DC24V/4A 3. 备电:含电池备电 4. 安装方式:壁挂式	台	1
5	消防电话主机	1. 工作电压: DC24V±10% 2. 率范围: 300~3400Hz 3. 输损耗: <5dB 4. 使用环境: 5. 温度: -10℃~+50℃ 6. 相对湿度≤95%, 不结露 7. 环境噪声≤60dB	台	1
6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线制: 二总线无极性 3.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4. 环境温度: -10℃~50℃ 5. 相对湿度: ≤95%RH, 不凝露 6. 外形尺寸: Φ102mm、H50mm	个	60

7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作电压:DC16V~26V</li> <li>2. 监视电流:≤330 μ A</li> <li>3. 报警电流:≤1. 5mA</li> <li>4. 指示灯:红色状态指示灯(巡检时闪亮, 报警时常亮)</li> <li>5. 线制:二总线无极性</li> <li>6. 编码方式:电子编码</li> <li>7. 工作温度:-10℃~+50℃</li> <li>8. 相对湿度:≤95% (40℃±2℃)</li> <li>9. 外形尺寸:Φ102×50mm (含底座)</li> </ol>	个	10
8	手动报警按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li> <li>2. 外形尺寸为 90. 5mm×90. 5mm×31. 0mm;</li> <li>3. 外壳材质: 塑料;</li> <li>4.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li> <li>5. 使用环境: 户内型;</li> <li>6. 从正常监视状态进入报警状态通过“使启动零件移位”完成;</li> <li>7. 启动零件为可重复使用型, 报警状态复位仅能通过使用工具复位启动零件完成;</li> <li>8. 具有一个火灾报警确认灯, 正常监视状态时红色闪亮, 火灾报警状态时红色常亮</li> </ol>	个	6
9	消火栓按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作电压:DC16V~DC26V</li> <li>2. 执行标准:GB16806-2006</li> <li>3. 尺寸:90mm×90mm×35. 0mm</li> <li>4. 工作电流:静态电流: 350 μ A, 报警电流: &lt;2mA</li> <li>5. 环境温度:-10℃~+50℃</li> <li>6. 静态电流:350 μ A</li> <li>7. 动作电流:&lt;2mA</li> </ol>	个	6

10	消防电话插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频率范围：300Hz~3400Hz</li> <li>2. 失真度：&lt;10%</li> <li>3. 工作电流：15mA~30mA</li> <li>4. 重量：约 220g</li> <li>5. 外形尺寸：长 215mm、宽 55mm、深 58.5mm)</li> </ul>	个	6
11	消防电话分机(含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待机状态耗电：&lt;1mA</li> <li>2. 通话状态耗电：&lt;22mA</li> <li>3. 振铃声级：≥70dB</li> <li>4. 频率响应：300~3400Hz</li> <li>5. 环境噪声：≤60dB</li> <li>6. 大气压力：86~106kPa</li> <li>7. 环境温度：-10~55℃</li> <li>8. 相对湿度：≤95%</li> <li>9. 编码范围：1~99</li> <li>10. 尺寸：208mm(长)*80mm(宽)*40mm(高, 包括手柄)</li> </ul>	个	3
12	声光报警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报警音量：75dB~90dB 工作温度：-10℃~+50℃ 闪光频率：1.0Hz~1.5Hz</li> <li>2. 电压：DC20V-26V</li> <li>3. 报警电流：&lt;50mA(1.2W)</li> <li>4. 变调周期：0.5S-3.0S</li> <li>5. 尺寸：90mmx90mmx38mm</li> </ul>	个	7
13	警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作电压：DC24V</li> </ul>	个	7
14	12 位模块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尺寸：420x580x100mm</li> </ul>	个	1
15	输入模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作电压：DC16V~DC26V</li> <li>2. 编码方式：电子编码</li> <li>3. 外壳材质为塑料</li> <li>4. 外形尺寸：90.5mm×90.5mm×31.0mm</li> </ul>	个	20

16	输出模块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3.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外形尺寸: 90.5mm×90.5mm×31.0mm	个	30
17	短路隔离模块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3.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环境温度: -10° ——50° 5. 尺寸: 86mm×86mm×30mm	个	10
18	回路线	1. 名称: 火灾自动报警总线 2. 规格: WDZB1N-RYJSP-2X2.5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或线槽	米	1000
19	监控线	1. 名称: 低烟无卤耐火控制电缆 2. 规格: WDZB1N-KYJY-2*1.5 3. 敷设方式: 管内或线槽	米	1000
20	电话线	1. 名称: 低烟无卤耐火电话线 2. 规格: WDZB1N-RYYP-2X1.5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或线槽	米	1500
21	消防泵启动反馈信号线	1. 名称: 低烟无卤耐火控制电缆 2. 规格: WDZB1N-KYJY-3*1.5 3. 敷设方式: 管内或线槽	米	1500
22	通讯线	1. 名称: 火灾自动报警总线 2. 规格: WDZB1N-RYJSP-2X2.5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或线槽	米	2000
23	DC24V 电源线	1. 名称: 低烟无卤耐火电源线 2. 规格: WDZB1N-YJY-2X2.5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或线槽	米	1500

24	220V 电源电缆	1. 名称:低烟无卤耐火电源线 2. 规格:WDZB1N-YJY-3X2.5 3. 敷设方式:管内穿线或线槽	米	2000
25	接地线	1. 名称:低烟无卤耐火接地线 2. 规格:WDZB1N-BYJ-1*6 3. 敷设方式:管内穿线或线槽	米	500
二、气体灭火系统				
26	单柜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	1. 装置格式: 40L/70L/90L/100L/120L/150L 2. 装置工作压力: 2.5MPa (20° C) 3. 装置最大工作压力: 4.2MPa (50° C) 4. 灭火剂最大充装密度: 1000kg/m <sup>3</sup> 5. 灭火剂喷放时间: ≤10s 6. 装置工作电压/电流: DC24V/1.6A 7. 装置使用环境温度: 0° C~50° C 8. 装置启动方式: 自动/手动	套	5
27	泄压口	1. 有效泄压面积(m <sup>2</sup> ): 0.12/0.25 2. 开启压力(pa): 1000/1000 3. 关闭压力(pa): 850/850 4. 外型尺寸(mm): 460X460X80/850X460X80 5. 墙体预留尺寸(mm): 415X405/805X405	套	3

28	气体灭火系统控制装置（含蓄电池）	1. 主电 AC220V(+10%~-15%)，50±1Hz 备电 DC24V/7AH 2. 报警容量一个回路 200 地址 3. 报警容量系统型 252 台，回路型 10 台(每回路) 4. 灭火容量一个回路 200 地址，可分 2、4、6、8 个保护区 5. 结构形式壁挂式 6. 监控功率≤10W 7. 最大功率≤150W 8. 输出电源 DC24V<2A 9. 显示方式 3.7 寸点阵式彩色液晶及 LED 指示灯 10. 声响设备蜂鸣器 11. 使用环境温度-10~+50℃ 湿度<95%，无凝露 12. 选配件 CAN 总线卡，可将本系统作为子系统纳入到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中	台	3
29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1. 工作电压:DC16V~26V 2. 监视电流:≤330 μ A 3. 报警电流:≤1.5mA 4. 指示灯:红色状态指示灯(巡检时闪亮，报警时常亮) 5. 线制:二总线无极性 6. 编码方式:电子编码 7. 工作温度:-10℃~+50℃ 8. 相对湿度:≤95% (40℃±2℃) 9. 外形尺寸:Φ102×50mm (含底座)	台	10
30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线制: 二总线无极性 3.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4. 环境温度: -10℃~50℃ 5. 相对湿度: ≤95%RH, 不凝露	套	10

		6. 外形尺寸: $\Phi 102\text{mm}$ 、 $H50\text{mm}$		
31	气体释放报警器	1. 工作电压: 总线 $\text{DC}18\text{V}\sim 28\text{V}$ 2. 电源: $\text{DC}20\text{V}\sim 28\text{V}$ 3. 工作电流: 总线监视电流 $\leq 0.5\text{mA}$ 、 报警电流: $\leq 3\text{mA}$ 、电源静态电流 $\leq 3\text{mA}$ 、 报警电流 $\leq 200\text{mA}$ 、 4. 输出音响: $75\text{dB}\sim 90\text{dB}$ 5. 闪光频率: $1.3\text{Hz}\sim 1.6\text{Hz}$ 6. 环境温度: $0^{\circ}\text{C}\sim 55^{\circ}\text{C}$ 7. 相对湿度: $\leq 95\%$ , 不结露 8. 外形尺寸: $320\text{mm}\times 135\text{mm}\times 30\text{mm}$	套	5
32	火灾声光报警器	1. 报警音量: $75\text{dB}\sim 90\text{dB}$ 工作温度: $-10^{\circ}\text{C}\sim +50^{\circ}\text{C}$ 闪光频率: $1.0\text{Hz}\sim 1.5\text{Hz}$ 2. 电压: $\text{DC}20\text{V}\sim 26\text{V}$ 3. 报警电流: $< 50\text{mA}$ ( $1.2\text{W}$ ) 4. 变调周期: $0.5\text{S}\sim 3.0\text{S}$ 5. 尺寸: $90\text{mm}\times 90\text{mm}\times 38\text{mm}$	只	10
33	紧急启停按钮	1. 线制: 二总线、无极性、电子编码 2. 功耗: $< 2\text{mA}$ 3. 外型尺寸: $147*90\text{mm}$	只	5
34	输入模块	1. 工作电压: $\text{DC}16\text{V}\sim \text{DC}26\text{V}$ 2.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3.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外形尺寸: $90.5\text{mm}\times 90.5\text{mm}\times 31.0\text{mm}$	只	5

35	输入/输出模块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3.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外形尺寸: 90.5mm×90.5mm×31.0mm	只	3
36	手持编码器	1. 内置锂电池 2000mAh, 7.4V, 当电量不足时, 可以配接常用手机电源适配器或充电宝给编码器充 2. 电待机电流≤50mA, 编码时电流≤200mA 3. 用环境温度: -10℃~+50℃, 相对湿度: <95%, 不凝露 4. 外形尺寸: 单位 mm(毫米) 长 135x 宽 82x 厚 37	只	1
37	220V 电源电缆	1. 名称: 低烟无卤耐火电源线 2. 规格: WDZB1N-YJY-3X2.5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或线槽	米	4000
38	回路线	1. 名称: 火灾自动报警总线 2. 规格: WDZB1N-RYJSP-2X2.5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或线槽	米	500
39	监控线	1. 名称: 低烟无卤耐火控制电缆 2. 规格: WDZB1N-KYJY-2*1.5 3. 敷设方式: 管内或线槽	米	1500
40	220V 电源电缆	1. 名称: 低烟无卤耐火电源线 2. 规格: WDZB1N-YJY-3X2.5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或线槽	米	4000
三、排风系统				
41	风机防护罩	现场加工	套	2

42	消防高温排烟混流风机	<p>1. 规格：风机形式离心风机箱，风量 64200m<sup>3</sup> / h，全压 Pa1000/转速 960rpm，电机功率 22KW，电源 3-380-50Φ-V-Hz，噪音 dB（A）89</p> <p>4. 减振底座形式、数量：按规范要求</p> <p>5. 设备基础灌浆：按规范要求屋顶基础高于屋面≥300，做好防水措施</p>	台	2
43	排烟风机控制箱	<p>1. 额定电压：三相 AC380V。</p> <p>2. 保护功能：具有过载保护、短路保护、缺相保护、漏电保护等功能。</p> <p>3. 启动方式：直接启动、星三角启动或软启动等。</p> <p>4. 防护等级：IP30 或更高，以适应不同的使用环境。</p>	台	2
44	风管	<p>1. 材质：镀锌薄钢板</p> <p>2. 形状：矩形</p> <p>3. 规格：长边 2000 以下</p> <p>4. 板材厚度：1.5mm</p> <p>5. 接口形式：法兰咬口</p> <p>6. 套管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按规范施工</p>	米	100
45	风管	<p>1. 材质：镀锌薄钢板</p> <p>2. 形状：矩形</p> <p>3. 规格：长边 2000 以下</p> <p>4. 板材厚度：1.5mm</p> <p>5. 接口形式：法兰咬口</p> <p>6. 套管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按规范施工</p>	米	20

46	风口	1. 规格: 1200*1200 2. 类型: 百叶风口	个	4
47	常开排烟防火阀(280℃)	1. 规格: 防火阀 1000*1000 2. 类型: 防火阀 3. 支架形式: 独立支架	个	2
48	防火板	1. 密度: 0.9-1.5g/cm <sup>3</sup> 。 2. 厚度: 3-30mm。 3. 尺寸: 1220*2440mm、1220*3050mm、1220*3660mm、2440*3660mm。 4. 阻燃等级: B1 级。 5. 耐热性能: ≥120℃。 6. 抗冲击性能: ≥9.5KJ/m <sup>2</sup> 。	m <sup>3</sup>	12
49	岩棉	1. 物理性能: 密度: 通常在 100-200kg/m <sup>3</sup> 间。 2. 热工性能: 导热系数: ≤0.040W/(m·K) (平均温度 25℃), 常规范围 0.035-0.045W/(m·K)。耐温性: 岩棉可耐受>1000℃高温, 适用于高温环境。 3. 防火性能: 燃烧等级: 达到 A 级不燃标准 (国标), 或对应 A2 级 (欧标), 均为不燃材料。 4. 其他关键参数: 憎水率: ≥99%, 说明防水性能优异。 隔音性: 有效吸收噪音, 改善环境。 环保性: 符合国家环保标准, 无污染。	m <sup>3</sup>	12
50	电源线	1. 名称: 低烟无卤耐火电源线 2. 规格: WDZB1N-YJY-3*16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或线槽	米	2000
51	多线风机控制	1. 名称: 低烟无卤耐火控制电缆 2. 规格: WDZB1N-KYJY-4*1.5 3. 敷设方式: 管内或线槽	米	2000

52	总线风机控制	1. 名称:低烟无卤耐火控制电缆 2. 规格:WDZB1N-KYJY-16*1.5 3. 敷设方式:管内或线槽	米	2000
53	12 位模块箱	1. 尺寸:420x580x100mm	个	1
54	短路隔离模块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3.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环境温度: -10° ——50° 5. 尺寸: 86mm×86mm×30mm	个	2
55	输入模块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3.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外形尺寸: 90.5mm×90.5mm×31.0mm	个	6
56	输出模块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3.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外形尺寸: 90.5mm×90.5mm×31.0mm	个	4
四、排烟系统				
57	风机防护罩	现场加工	套	2

58	消防高温排烟混流风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规格：风机形式离心风机箱，风量 15600m<sup>3</sup> / h，全压 Pa1000/转速 1450rpm，电机功率 7.5KW，电源 3-380-50Φ-V-Hz，噪音 dB（A）78</li> <li>2. 减振底座形式、数量：按规范要求</li> <li>3. 设备基础灌浆：按规范要求屋顶基础高于屋面≥300，做好防水措施</li> </ol>	台	2
59	排烟风机控制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额定电压：三相 AC380V。</li> <li>2. 保护功能：具有过载保护、短路保护、缺相保护、漏电保护等功能。</li> <li>3. 启动方式：直接启动、星三角启动或软启动等。</li> <li>4. 防护等级：IP30 或更高，以适应不同的使用环境。</li> </ol>	台	2
60	常开排烟防火阀(28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规格：防火阀 700*600</li> <li>2. 类型：防火阀</li> <li>3. 支架形式：独立支架</li> </ol>	个	2

61	风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材质：镀锌薄钢板</li> <li>2. 形状：矩形</li> <li>3. 规格：长边 1000 以下</li> <li>4. 板材厚度：1.0mm</li> <li>5. 接口形式：法兰咬口</li> <li>6. 套管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按规范施工</li> </ol>	米	300
62	风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材质：镀锌薄钢板</li> <li>2. 形状：矩形</li> <li>3. 规格：长边 1000 以下</li> <li>4. 板材厚度：1.0mm</li> <li>5. 接口形式：法兰咬口</li> <li>6. 套管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按规范施工</li> </ol>	米	20
63	风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材质：镀锌薄钢板</li> <li>2. 形状：矩形</li> <li>3. 规格：长边 1500 以下</li> <li>4. 板材厚度：1.2mm</li> <li>5. 接口形式：法兰咬口</li> <li>6. 套管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按规范施工</li> </ol>	米	30
64	常开排烟防火阀(28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规格：防火阀 1000*250</li> <li>2. 类型：防火阀</li> <li>3. 支架形式：独立支架</li> <li>4. 排管布线消防联动</li> </ol>	个	1

65	常闭排烟防火阀（含手动复位装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FVDH 防火阀 1250*250</li> <li>类型：防火阀</li> <li>支架形式：独立支架</li> <li>远程执行机构安装，排管布线消防联动</li> </ol>	个	1
66	风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1200*600</li> <li>类型：百叶风口</li> <li>支架形式：独立支架</li> <li>远程执行机构安装，排管布线消防联动</li> </ol>	个	1
67	风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材质：镀锌薄钢板</li> <li>形状：矩形</li> <li>规格：长边 1000 以下</li> <li>板材厚度：1.0mm</li> <li>接口形式：法兰咬口</li> <li>套管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按规范施工</li> </ol>	米	15
68	常开排烟防火阀(28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防火阀 630*300</li> <li>类型：防火阀</li> <li>支架形式：独立支架</li> <li>排管布线消防联动</li> </ol>	个	1

69	常闭排烟防火阀（含手动复位装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防火阀 630*300</li> <li>类型：防火阀</li> <li>远程执行机构安装，排管布线消防联动</li> </ol>	个	1
70	风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630x300</li> <li>类型：百叶风口</li> </ol>	个	1
71	风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材质：镀锌薄钢板</li> <li>形状：矩形</li> <li>规格：长边 1000 以下</li> <li>板材厚度：1.0mm</li> <li>接口形式：法兰咬口</li> <li>套管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按规范施工</li> </ol>	米	10
72	风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材质：镀锌薄钢板</li> <li>形状：矩形</li> <li>规格：长边 1500 以下</li> <li>板材厚度：1.2mm</li> <li>接口形式：法兰咬口</li> <li>套管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按规范施工</li> </ol>	米	10
73	常开排烟防火阀 (28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防火阀 1250*250</li> <li>类型：防火阀</li> <li>支架形式：独立支架</li> </ol>	个	1

74	常闭排烟防火阀（含手动复位装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防火阀 1250*250</li> <li>类型：防火阀</li> <li>支架形式：独立支架</li> <li>远程执行机构安装，排管布线消防联动</li> </ol>	个	1
75	风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1200*600</li> <li>类型：百叶风口</li> </ol>	个	1
76	风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材质：镀锌薄钢板</li> <li>形状：矩形</li> <li>规格：长边 1000 以下</li> <li>板材厚度：1.0mm</li> <li>接口形式：法兰咬口</li> <li>套管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按规范施工</li> </ol>	米	280
77	常开排烟防火阀(28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防火阀 630*300</li> <li>类型：防火阀</li> <li>支架形式：独立支架</li> <li>排管布线消防联动</li> </ol>	个	28

78	常闭排烟防火阀（含手动复位装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规格：防火阀 630x300</li> <li>2. 类型：防火阀</li> <li>3. 支架形式：独立支架</li> <li>4. 远程执行机构安装，排管布线消防联动</li> </ol>	个	28
79	风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规格：600*600</li> <li>2. 类型：百叶风口</li> </ol>	个	28
80	防火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密度：0.9-1.5g/cm<sup>3</sup>。</li> <li>2. 厚度：3-30mm。</li> <li>3. 尺寸：1220*2440mm、1220*3050mm、1220*3660mm、2440*3660mm。</li> <li>4. 阻燃等级：B1 级。</li> <li>5. 耐热性能：≥120℃。</li> <li>6. 抗冲击性能：≥9.5KJ/m<sup>2</sup>。</li> </ol>	m <sup>3</sup>	30

81	岩棉	<p>1. 物理性能：密度：100-200kg/m<sup>3</sup> 间，抗拉强度：符合规范</p> <p>2. 热工性能：导热系数：≤0.040W/(m·K)（平均温度 25℃），常规范围 0.035-0.045W/(m·K)。耐温性：岩棉可耐受&gt;1000℃高温，适用于高温环境。</p> <p>3. 防火性能：燃烧等级：达到 A 级不燃标准（国标），或对应 A2 级（欧标），均为不燃材料。</p> <p>4. 其他关键参数：憎水率：≥99%，说明防水性能优异。</p> <p>隔音性：有效吸收噪音，改善环境。</p> <p>环保性：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无污染。</p>	m <sup>3</sup>	30
82	电源线	<p>1. 名称:低烟无卤耐火电源线</p> <p>2. 规格:WDZB1N-YJY-3*10</p> <p>3. 敷设方式:管内穿线或线槽</p>	米	2000
83	多线风机控制	<p>1. 名称:低烟无卤耐火控制电缆</p> <p>2 规格:WDZB1N-KYJY-4*1.5</p> <p>3. 敷设方式:管内或线槽</p>	米	2000
84	总线风机控制	<p>1. 名称:低烟无卤耐火控制电缆</p> <p>2. 规格:WDZB1N-KYJY-16*1.5</p> <p>3. 敷设方式:管内或线槽</p>	米	2000

85	防火阀监控线	1. 名称:低烟无卤耐火控制电缆 2. 规格:WDZB1N-KYJY-2*1.5 3. 敷设方式:管内或线槽	米	2000
86	12 位模块箱	1. 尺寸:420x580x100mm	个	5
87	短路隔离模块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3.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环境温度: -10° ——50° 5. 尺寸: 86mm×86mm×30mm	个	2
88	输入模块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3.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外形尺寸: 90.5mm×90.5mm×31.0mm	个	18
89	输出模块	1. 工作电压: DC16V~DC26V 2.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 3.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外形尺寸: 90.5mm×90.5mm×31.0mm	个	36
五、更换风机				
90	正压风机	1. 风量: 3000~5000 立方米/小时。 2. 风压: 克服管道阻力的能力, 帕斯卡 (Pa) 为单位, 200Pa~300Pa。 3. 功率: 1.1~1.5 千瓦 (kW)。 4. 转速: 风机 1450 转/分钟。 5. 效率: 79%。 6. 防护等级: 防尘、防水等防护能力, IP55。 7. 电机类型: 交流电机。 8. 介质最高温度及运转时间: 280℃、30min;	台	3

91	新风机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风量：4000 立方米/小时等。</li> <li>2. 风压：克服管道阻力的能力，帕斯卡（Pa）为单位，421.6Pa</li> <li>3. 功率：2.2 千瓦（kW）、制冷量：68.5KW，制热量：78.7KW</li> <li>4. 转速：风机 1450 转/分钟。</li> <li>5. 效率：79%。</li> <li>6. 防护等级：防尘、防水等防护能力，IP55。</li> <li>7. 电机类型：交流电机。</li> <li>8. 介质最高温度及运转时间：280℃、30min；</li> </ul>	台	14
六、更换防火门及新增疏散指示灯				
92	镀锌钢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材质：内外热镀锌</li> <li>2. 规格：SC25</li> <li>3. 敷设方式：沿墙内、地板、顶板及吊顶内敷设</li> <li>4. 含接线盒及明配管防火涂料</li> </ul>	米	1000
93	220V 电源电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名称：低烟无卤耐火电源线</li> <li>2. 规格：WDZB1N-YJY-3X2.5</li> <li>3. 敷设方式：管内穿线或线槽</li> </ul>	米	1200

94	疏散指示灯（单面左）	<p>1. 额定电压:AC220V  2. 主电功率:5W  3. 充电时间:&lt;24 小时 4. 应急时间:&gt;90 分钟 5. 安装方式:壁挂、吊装 6. LED 光源:高亮、低功耗 LED7. 电池类型:1.2V200mAh 镍镉电池 8. 使用材质:阻燃材料+玻璃面板  9. 执行标准:GB17945-201010. 灯具尺寸:342*157*23.5mm11. 孔距:210mm</p>	只	100
95	疏散指示灯（单面右）	<p>1. 额定电压:AC220V  2. 主电功率:5W  3. 充电时间:&lt;24 小时 4. 应急时间:&gt;90 分钟 5. 安装方式:壁挂、吊装 6. LED 光源:高亮、低功耗 LED7. 电池类型:1.2V200mAh 镍镉电池 8. 使用材质:阻燃材料+玻璃面板  9. 执行标准:GB17945-201010. 灯具尺寸:342*157*23.5mm11. 孔距:210mm</p>	只	100
96	甲级钢制防火门（含五金）	<p>1. 耐火性能:耐火极限甲级（<math>\geq 1.5\text{h}</math>），通过燃烧试验测定门体变形、透烟量等指标。  2. 试验炉温要求: 30 分钟达 821℃，60 分钟达 925℃，90 分钟达 986℃。  3. 钢材部件: 门框钢板厚度<math>\geq 1.2\text{mm}</math>，门扇面板<math>\geq 0.8\text{mm}</math>；木材需阻燃处理，含水率 8%-12%。  4. 防火玻璃: 必须采用复合防火玻璃，厚度<math>\geq 25\text{mm}</math>。  5. 密封性能: 门框间隙需符合标准，密封条膨胀系数<math>\geq 3.0</math>，熔点<math>\geq 800^\circ\text{C}</math>。</p>	樘	80

		6. 铰链：需通过 9600 次启闭试验。 7. 闭门器：关闭力矩 25-45N·m。 8. 门锁：需达到 ClassA 级别抗破坏性。		
--	--	--	--	--

注：投标人所报产品单价应综合考虑本项目系统设计、设计优化、拆除、安装、调试、培训、检验验收、试运行、BIM 配合（如有）、设备吊装、夜间施工、混凝土基础、屋面开洞挡水墙砌筑修缮及防水、室内顶棚拆除修缮、墙体开洞及修补、玻璃开孔、拆除及防水密封胶清理运输以及完成本次采购确保验收通过的各项其他费用。上述费用包含在投标单价中，不另行支付。

## 2、技术要求

### 2.1 火灾报警系统技术要求

本项目改造的主要目的实现名专家楼及高配电间的快速探测火情并发出警报，同时联动相关消防设备以控制初期火灾。

(1) 火灾报警系统的具体功能可分为三个核心维度

#### ①火情探测与警报触发

系统通过感烟探测器、感温探测器等前端设备实时监测环境参数（如烟雾浓度、温度异常），将物理量转化为电信号传输至控制中心，触发声光报警并精准定位火源位置。

#### ②消防设施联动控制

报警后系统自动启动排烟风机等设备，切断非消防电源并控制防火卷帘分隔火场，形成多层次的灭火与防烟屏障。(联动设备根据实际情况)

#### ③辅助疏散与信息记录

通过声光讯响器和楼层显示器向人员发出疏散信号，同时记录火灾发生时间、位置等数据，为后续救援与事故分析提供依据。

### 2.2 排烟系统技术要求

---

(1) 排烟风机房及设备安装:

- ① 风机房位置应满足设计要求，基础稳固；
- ② 安装风机时，应确保风机与基础之间的连接牢固；
- ③ 安装前检查风机及电机，确保无损坏；
- ④ 安装后进行试运行，检查风机运行是否正常。

(2) 排烟管道及风口安装:

- ① 管道材料：采用镀锌钢板或不锈钢管道，厚度应符合设计要求。
- ② 管道安装：按照设计图纸进行管道安装，确保管道安装牢固、平直、美观。
- ③ 管道连接：采用焊接或法兰连接，确保连接严密、无泄漏。
- ④ 管道保温：对管道进行保温处理，防止热量损失。
- ⑤ 管道安装前应进行防腐处理。
- ⑥ 管道连接处应密封良好，防止漏风。
- ⑦ 风口安装位置应符合设计要求，安装牢固。
- ⑧ 安装完成后进行漏风试验，确保系统密封性。

(3) 排烟阀安装:

---

①阀门安装位置应符合设计要求，安装牢固；

②阀门操作灵活，无卡阻现象；

③安装完成后进行阀门启闭试验，确保阀门正常工作。

(4) 控制系统及设备安装：

①控制系统安装位置应符合设计要求，线路连接牢固；

②系统调试，确保各项功能正常；

③系统运行稳定，无故障。

## 2.3 疏散指示灯的技术要求

(1) 设置位置

①安全出口顶部、疏散走道及转角处必须安装，间距 $\leq 20\text{m}$ （人防工程 $\leq 15\text{m}$ ），转角处需增设补充标志。

②地面安装时需位于通道中心位置，灯具边缘与地面高度差 $\leq 1\text{mm}$ 。

③安装在墙面或顶棚时，底边距地面高度为 $2.2\text{m}-2.5\text{m}$ ；室内高度 $> 3.5\text{m}$ 场景需选用大型灯具，底边距地 $\geq 3\text{m}$ 且 $\leq 6\text{m}$ 。

(2) 方向指示一致性

①箭头方向必须与疏散路径一致，标志面与疏散方向垂直，指向就近安全出口或疏散门。

②在疏散走道侧边安全出口处，灯具需安装在顶部且标志面与疏散方向垂直。

---

(3) 文本与图形规范

①安全出口标志顶部需标注“安全出口”文字标识，字体清晰可辨多信息复合标志需包含楼层标识、疏散路径箭头及出口方位信息。

(4) 照度与可视距离

①标志灯前通道地面中心照度 $\geq 1.0lx$ ，楼梯间等高危区域照度 $\geq 5lx$ ，绿色光源（符合 GB2893 安全色标准），断电后亮度需维持逃生可视需求。

(5) 应急供电时间

①正常电源切断后，续航时间 $\geq 30$ 分钟（普通建筑 $\geq 20$ 分钟，超高层建筑 $\geq 30$ 分钟）

工作状态持续时间 $\geq 90$ 分钟，且不低于灯具标称应急时间。

(6) 电源切换机制

①具备自动切换功能，主电源中断后 0.25 秒内切换至蓄电池供电。

## 2.4 钢制防火门的技术要求

(1) 材料与结构要件

①材质规范

- 1) 门框采用 $\geq 1.2mm$ 厚冷轧钢板（超高层建筑 $\geq 1.5mm$ ），门扇面板使用 0.8-1.2mm 镀锌钢板；加固件厚度 $\geq 1.2mm$ ，螺栓孔位加固件厚度 $\geq 3.0mm$ 。
- 2) 填充材料需为无毒、不燃的珍珠岩或水泥类防火材料，并具备国家检测认证。
- 3) 耐火极限需通过第三方机构检测认证，并提供完整测试报告。

---

## (2) 安装规范

- ①缝隙控制：门关闭状态下，门扇与门框两侧间隙 $\leq 3\text{mm}$ ，上缝 $\leq 3\text{mm}$ ，双扇门中缝 $\leq 3\text{mm}$ ，下框或地面间隙 $\leq 9\text{mm}$ 。双扇门需设置盖缝板并安装闭门器及顺序器。
- ②密封性能：门框设密封槽，嵌入防火膨胀胶条（膨胀性能需通过检测认证）以阻隔烟雾。
- ③洞口处理：门框与墙体间隙需灌入水泥砂浆填充密实，养护时间 $\geq 48$ 小时（冬季 $\geq 72$ 小时）。表面工艺与检测。
- ④加工工艺：焊接需牢固均匀，外表面无假焊、烧穿；喷涂防锈底漆需均匀无漏涂、麻点。门框与门扇表面无明显凹凸或擦痕，边缘打磨平整。
- ⑤检测验收：进场前需提供型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及防火材料检测证明。安装后需测试启闭灵活性，确保无卡阻且闭门严密。

## 2.5 无管网气体灭火技术要求

### (1) 系统构成与选型要求

#### ①设备组成

- 1) 由柜式预制灭火装置、火灾探测器、联动控制器组成，灭火剂储瓶直接置于防护区内  
可选七氟丙烷、IG541 等灭火介质，七氟丙烷喷放后无残留，IG541 混合气体无毒环保。

#### ②选型规范

- 1) 设备需通过国家消防认证，提供型式检验报告及灭火剂充装量证书。
- 2) 储瓶压力容器需标注工作压力、容积及充装密度，避免高温膨胀爆裂。

---

(2) 防护区设计要求

①空间限制

- 1) 单防护区容积 $\leq 1600\text{m}^3$ ，面积 $\leq 500\text{m}^2$ ；超限时需采用多台并联（ $\leq 10$ 台），响应时差 $\leq 2$ 秒。
- 2) 防护区需设置泄压口，面积按灭火剂喷放速率计算，且应位于外墙底部。

②环境适配

- 1) 保护对象包含架空地板、吊顶等隐蔽空间时，需单独设计喷头布局。
- 2) 防护区门向外开启并自动关闭，入口处设声光警报器及紧急启停按钮。

(3) 安装工艺规范

①部署位置

- 1) 装置宜靠近墙壁安装，地面荷载需 $\geq 800\text{kg}/\text{m}^2$ ，操作面预留 $\geq 1\text{m}$ 通道。
- 2) 喷头距顶板 $\leq 0.5\text{m}$ ，喷射方向避开障碍物，确保全覆盖。

②施工验收

- 1) 施工前需复核图纸与现场一致性，修改需原设计单位批准并备案。
- 2) 储瓶安装后垂直度偏差 $\leq 1^\circ$ ，管道连接处气密性测试压力 $\geq 4.2\text{MPa}$ 。

(4) 联动控制要求

---

①启动逻辑

- 1) 需接收两个独立火灾信号后自动启动，延迟喷放时间 $\leq 30$ 秒（人员疏散时间）。
- 2) 联动关闭通风系统、防火阀及开口装置，停止非消防电源。

②控制模式

- 1) 支持自动/手动/机械应急三种启动方式，手动优先于自动。
- 2) 控制器需实时显示储瓶压力、阀门状态及故障信息。

**三、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相关证明文件要求**

投标方应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其中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和相关证明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投标方提交的商务响应文件应由以下部分组成：

- （1）投标保证书
- （2）开标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含报价明细表、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报价表、维保内容及价格表、投标的依据及报价合理性构成表）
- （4）商务条款偏离表
- （5）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可另外再附公司简介（如有）；

---

(6) 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清单,后附证明材料; 投标方若为代理商, 业绩可提供代理商代理的产品业绩。

(7)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A.营业执照复印件;

B.生产许可证、安装维修保养资格认可证、制造厂家授权书(原件, 如投标人本身是投标货物的制造厂家, 则不需要本授权书)、质量体系认证证书、产品鉴定证书、同型号产品的整机检测报告

C.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身份证; 委托授权人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D.委托授权人必须为投标单位本单位人员, 需提交最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以证明。社保缴纳记录可通过“随申办”或“支付宝”等小程序或社保局网站进行查询并打印。

投投标方提交的技术响应文件应由以下部分组成:

(1) 投标主要内容概述表;

(2) 主要设备技术参数表;

(3)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4) 安装施工组织说明;

(5) 质保期及质保期售后服务说明;

- 
- (6) 项目人员配置表；
  - (7) 主要设备、材料一览表；
  - (8) 为使项目顺利进行的各项保证、保障措施；
  - (9) 突发状况的应急预案（如有）；
  - (10) 合理化建议及特色服务（如有）；
  - (11) 配合、协助其他单位的方案及详细说明（如有）；
  - (12) 本招标文件之招标需求与要求中所需的全部内容；
  - (13)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如有）。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包 1 合同模板：

#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主要信息

-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和伴随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及伴随服务的内容、要求、质量等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合同金额：本合同金额暂定为人民币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元整），增值税率\_\_%。合同报价包含本项目产品的设计、生产、产品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原设备拆除清运（如有）、安装费、因更换设备引起的装饰装修费用（如有）、保险费、保管费、调试费、培训费、社会保险费、税金以及办理有关审批及报验手续等其它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 本合同采用**单价合同**，双方以报价汇总表中的单价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按照实际数量进行结算。结算后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若发生经过经建设单位确认的变更，原汇总表中有对应项目单价的而按照对应项目单价进行结算、没有对应项目单价的套取相近项目单价、没有相近项目单价的，按照合同报价明细表中的价格重新组价，若报价明细表中不含的部分双方按照经本项目的财务监理核定的价格作为结算依据。
- 交付时间：\_\_\_\_\_。
- 交付地点：静安区芷江西路 274 号。
- 质量保证期：\_\_\_\_\_。

## 二、合同条款：

### 1. 质量标准和要求

- 1.1 卖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 1.2 卖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 
1. 3 卖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其在投标书中所承诺的内容。
  1. 4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 应以买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2. 权利瑕疵担保
    2. 1 卖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 2 卖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买方透露的担保物权, 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2. 3 卖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2. 4 如买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 则由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3. 包装以及施工要求
    - 3.1 卖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 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 3.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 3.3 在施工安装、调试、竣工、交付及修补任何缺陷的过程中, 卖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GB/T 28000) 等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文明、环境保护等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规程等, 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履行其安全、文明、环境保护等施工职责。卖方应为其进场施工人员配备必需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环境保护设施和设备, 还应为现场邻近地区的所有者和占有者、公众和其他人员, 提供一切必要的临时道路、人行道、防护棚、围栏及警告等, 以确保财产和人身安全以及最大程度地降低施工可能造成的不便。
  4. 验收
    4. 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瑕疵买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 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完成后七日内提出。
    4. 2 买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 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 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 卖方应负责按照买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 买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买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合同所规定的验收期的, 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 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由买方邀请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由其出具验收报告, 参加验收的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付款
    5.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 2 本合同付款按照以下约定的付款方式和付款条件付款。
      - (1)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工程款项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 (2) 项目财务审计结束后, 由施工单位向发包人支付审定价的 3% 作为工程保修金, 工程保修金收讫后, 工程款项支付至审定价的 100%。保修期满后退还工程保修金(无息)。
  6. 安全保护及竣工验收
    6. 1 施工现场内电线电缆、电器设备由乙方自行解决, 并达到施工要求的标准, 满足施工需要。
    6. 2 乙方应做好施工期间的安全防护工作, 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施工期间发生的各类安全事故以及造成的损失, 一切由乙方全部承担。
    6. 3 自本工程开工直至交付招标方, 乙方应做好材料设备的保管工作, 若发生材料设备丢失或损坏,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并承担由于保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责任和费用。
    6. 4 乙方应保证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的一切资料及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6. 5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乙方五个工作日内将本工程交付招标方, 并移交手续。
  7. 质量保证
    7. 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

---

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7.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根据本合同规定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7.3 卖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8. 补救措施和索赔

8.1 买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8.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买方提出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卖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买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卖方承担。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买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卖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8.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果卖方未能在买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买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 9. 履约延误

9.1 卖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9.2 如卖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买方有权没收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卖方的违约责任。

9.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 10. 误期赔偿

10.1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2. 履约保证金

12.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金额为（0）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信息系统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货品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15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2.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2.3 如卖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买方损失的，卖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 13.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 (2) 本合同书；
- (3) 本项目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4) 卖方的本项目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 (5)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 (6)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 (7) 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 14. 争端的解决

14.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4.2 调解不成则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起诉

14.3 在起诉期间，除正在进行起诉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5.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3 如果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卖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17.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8. 合同生效

18.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8.2 本合同一式肆份，以中文书写，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 19. 合同附件

19.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后附附件等。

19.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9.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 20. 合同修改

20.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 21. 其他：

21.1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沪财采（2024）22号文的规定，乙方人应配合甲方自行组织的验收工作并完成政府采购线上履约验收流程。

验收信息如下：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验收主体	上海市中医医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单位参加验收	监理单位
是否邀请专家验收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否
是否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是否参加抽查检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否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后 14 日内组织验收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21.2 本项目所涉及到的所有的检测费用以及相关竣工验收费用均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另行支付。

21.3 本项目实施期间，乙方施工过程中不得影响医院正常运行，所需费用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另行支付。

21.4 改造后消防设施须与医院原有消防系统对接，所需费用含在总价中不另行支付。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日期：

日期：

本合同生效[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附件一

## 廉洁协议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为了在工程建设中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结合工程建设的特点，甲乙双方订立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的约定，在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的订立、履行过程中廉洁自律。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开展业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乙方不得接受甲方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或给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其个人费用，或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或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八、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私下达成协议。

九、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十、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甲方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追究乙方工程合同造价 1~5% 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按合同终止和解除条款执行。

六、本廉洁协议作为\_\_\_\_\_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本协议份数同合同份数。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或授权签约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 附件二

### 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

为落实安全生产的管理要求，确保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同意明确如下协议：

一、发包人在施工开始前向承包人提交必要的施工场地，明确承包人安全生产管理的责任区域和要求，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工作，是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责任单位。承包人必须建立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其相关文件报发包人备案。

二、发包人应积极组织和督促承包人开展安全达标活动，及时传达和部署上级的有关安全生产精神和要求，定期听取承包人的意见和要求，加强安全生产的指导和协调。

三、发包人负责组织对承包人安全规范作业、文明施工情况的检查，定期组织考核；对承包人及有关人员在安全生产工作中有突出贡献或成绩显著的集体、个人应给予表彰和物资奖励。对承包人及有关人员发生的违章、违法行为和存在的问题以及在安全生产、文明等创优达标活动中不积极配合的，发包人有权制止教育、责成其限期整改，对责任单位每次处罚 500 至 5000 元，对未按要求限期整改的或整改不力、情节严重的，对责任单位每次处罚 1 万至 5 万元。

四、凡工地内发生生产事故或重大人员伤亡的，发包人派员参与劳动行政部门、司法机关调查处理。发包人可按其造成的后果及影响，对责任单位以按责任违约给予一次性经济处理，责任违约的经济处理按《发包工程安全抵押金实施细则》扣除。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因承包人责任给发包人造成的连带经济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五、承包人要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建标(99)79 号“关于发布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的通知”(编号 JGJ59—2011)的要求加强内部安全管理，落实各项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工程建设中不发生重大伤亡事故。

六、承包人要按照安全作业规范针对本工程项目的特点、性质、规模以及施工现场条件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制定和组织落实各项的施工安全技术措施，并向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和有关安全要求施工。深基坑开挖必须按科技委审查批准的方案实施。

七、承包人进入工地后应明确落实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根据建设部办公厅 2000 年 10 号文件要求配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即施工人员超过 50 人的工地必须配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工程造价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工地，必须配置 2 至 3 名管理安全生产工作人员；工程造价在 5000 万元以上的工地，要按专业设置专职安全员，组成安全管理组负责工地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并将名单报发包人备案。承包人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保证体系，落实各级安全责任制，完善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包括奖惩制度)，按照“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负责单位内部和施工责任区域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八、承包人对各分包单位及外聘人员的安全生产工作要纳入本单位统一管理的范围，明确要求，签订管理协议；要加强对全体施工人员安全作业、文明施工和自我保护的宣传教育；做好上岗前的安全培训，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做到持证上岗；进入本市施工的外省市特殊作业人员，还必须经本市有关特种作业考核站进行审证教育，禁止实习、学习人员现场作业。严格执行各种安全操作规程，确保施工安全。

九、承包人要按照“安全自查，隐患自改、责任自负”的原则加强对施工责任区的日常安全检查，及时制止和处理各类违章违法行为，对查获的隐患要及时落实整改措施，消除隐患。

十、承包人应主动接受发包人在安全生产工作上的业务指导，检查和督促，服从管理，对发包人的工作布置和组织的活动要积极贯彻实施和参加，对发包人给予因责任违约的经济处理如有异议可要求复核，对发包人工作人员利用职权营私舞弊、有意刁难的违法行为，有权检举揭发，要求处理。

十一、承包人因疏于管理违章违法作业发生安全事故或造成人员伤亡的，应在积极抢救受伤人员、保护现场的同时，严格按安全事故上报的规定时限向发包人和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汇报，不得迟报瞒报。

十二、本协议中未涉及的有关条款，甲乙双方可根据需要协商补充修改。如遇有国家

---

和本市的有关法规不符的，应按国家和本市的有关法规执行。

十三、承包方应该接受发包方安保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指导，积极落实发包方安保部门发出的整改指令。

十四、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工程合同的附件，在工程合同签约后生效，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工程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发包人：（单位公章）

承包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附件三

文明施工责任协议书

为贯彻执行建设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和《上海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暂行规定》，认真做好工程建设施工区域内的文明施工，现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明确在文明施工和文明施工管理中的各自职责，并签订如下协议。

一、双方同意在工程管理和工程建设中必须坚持社会效益第一，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一致“方便人民生活，有利于发展生产、保护生态环境”的原则，坚持便民、利民、为民服务的宗旨。搞好工程建设中的文明施工。

二、双方要认真贯彻“发包人负责，施工单位实施，地方政府监督”的文明施工原则。现场由发包人项目管理组牵头，建立三方共同参与的文明施工管理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协调工作，争创文明工地。发包人按市有关创建文明工地的规定，组织、指导、检查、考核、和开展选评工作，创建活动的实施由承包人负责。

三、承包人在其施工大纲中应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制订出各项文明施工措施，并落实如下有关要求：

1、施工现场必须按规定要求设置施工铭牌，所有施工管理、作业人员应配带胸卡上岗。

2、施工区域与非施工区域必须按规定设置分隔设施，并做到连续、稳固、整洁、美观和线型和顺。施工区域的围护设施如有损坏要及时修复。

3、在施工的路段要有保证车辆通行宽度的车行道、人行道和沿街居民出行的安全便道。凡在施工道路的交叉路口，均应按规定设置交通标志(牌)，夜间设示警灯及照明灯，便于车辆行人通行。如遇台风、暴雨季节要派人值班，确保安全。

4、要落实切实可行的施工临时排水和防汛措施，禁止向通道上排放，禁止泥浆水、水泥浆水未经沉淀直接排入下水道。

5、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合理，各类材料、设备、预制构件等(包括土方)做到有序堆放，不得侵占车行道、人行道。施工中要加强对各种管线的保护。

6、施工中必须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渣土洒落，泥浆、废水流溢，控制粉尘飞扬，减少施工对本市环境的污染，严格控制噪音。

7、为配合实施国家和上海市开展环境保护和减少污染的要求，承包人必须在每年5-8月委托政府环保监督部门对施工过程中的噪音、粉尘、废水进行一次测试，出具相应的测试报告，并提交发包人备案。

8、如发现承包人未进行上述环境保护测试工作，此测试工作由发包人代为办理，其费用由承包人加倍承担。

四、承包人负责施工区域及生活区域的环境卫生，建立完善相关的规章制度，落实责任制。做到“五小”生活设施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五、发包人对承包人开展创建文明工地的工作要经常性地给予指导，定期组织检查，对承包人存在的问题应及时通知承包人进行整改，并有权以承包人责任违约，对责任单位每次处罚500至5000元，并采取强化整改措施，对未按要求限期整改的或整改不力，情节严重的，对责任单位每次处罚1万至5万元不等，整改所发生的费用从安全抵押金中扣除，最高上限为10万元。

六、因承包人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要求，被地方政府有关部门查获而受到的经济处罚，以及由此而使发包人受到的经济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七、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工程合同的附件，在工程合同正式签约后生效，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工程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

附件四

质量保修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二、质量保修期

本项目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以中标文件承诺为准）
2. 保修内约定如下：修复通知：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小时内。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 小时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

---

附件五 采购清单（以中标文件为准）

---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投标函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招标编号\_\_\_\_\_）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招标公告，\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1份以及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电子采购平台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我方近期有关该型号货物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

\_\_\_\_\_

\_\_\_\_\_

（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_\_\_\_\_

电话、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 2. 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货物名称	总报价（元）	供货安装调试周期（日历天）	自报质保期（年）

填写说明:

1. 总报价包含本项目产品的设计、生产、产品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原设备拆除清运（如有）、安装费、因更换设备引起的装饰装修费用（如有）、保险费、保管费、调试费、培训费、社会保险费、税金以及办理有关审批及报验手续等其它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2.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病房楼消防设施综合改造项目包 1

货物名称	总报价（元）	供货安装调试 周期（日历天）	自报质保期 （年）	最终报价（总 价、元）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地 或来 源地	厂家、品牌 及规格型号	配置	单价	数量	合计 报价
总价（人民币小写）：							
总价（人民币大写）：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万元。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如果不是标准配置，应附报价说明。

#### 4. 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内容	是否符合	投标文件页码
1	投标人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组织证明文件		
2	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资质需在有效期内并通过年检		
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投标单位提供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记录为准）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内容	具体说明	是否符合	页码
1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	投标报价	1. 不得进行选择性的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2. 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项目最高限价； 4. 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 10%		
4	供货安装调试周期	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完成上海市中医医院病房楼消防设施改造并通过验收		
5	质量保证期	不得低于 2 年，质保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6	社保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社保缴纳证明或非本单位人员的		
7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6、项目负责人情况

项目名称：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和专业			从事本类 项目工作 年限			联系方式	
职业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管理服务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 主要工作业绩： 胜任本项目经理的理由：							

---

7、主要管理、技术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组成 员姓名	年龄	在项目组 中的岗位	学历和毕 业时间	职称及职 业资格	进入本单 位时间	相关工作经 历	联系方式
.....							

8、投标人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服务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1					
2					
3					
4					

说明：

- (1) 近三年指：从开标之日起倒推三年以内正在进行或已完成的项目。
- (2) 需提供类似项目的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交付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
- (3) 投标方若为代理商，业绩可提供代理商所投产品业绩。

---

##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在此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照片一面)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受托人（签章）：  
住所：  
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 10、制造厂家授权书格式

致：\_\_\_\_\_

作为设在\_\_\_\_\_（制造厂家地址）的制造/生产\_\_\_\_\_（货物名称或描述）的\_\_\_\_\_（制造厂家名称），在此以制造厂的名义授权（代理公司名称和地址）用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就贵中心\_\_\_\_\_项目（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递交投标文件并进行后续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1.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货物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我方保证：该货物既非试验产品也非积压产品，而是于\_\_\_\_\_年达产的成熟产品，且生产（完工）日期不早于\_\_\_\_\_年\_\_\_\_\_月；在可以预见的\_\_\_\_\_（天）内，我方没有对该型号产品进行升级、停产、淘汰的计划。

2. 作为原厂商，我方保证为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售后服务提供纯正的、专业化的技术支持，并对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3. 我方该型号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良好，最近实施（完工）的同类项目有：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验收日期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_\_\_\_\_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制造厂家（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1、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投标单位为制造商适用)

1. 制造商名称及概况:

- A. 制造商名称: \_\_\_\_\_
- B. 总部地址: \_\_\_\_\_  
    传真 /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 C.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_\_\_\_\_
- D. 实收资本: \_\_\_\_\_
- E. 最近资产平衡表 (到\_\_\_\_\_时为止)。
- F. 主要负责人姓名: \_\_\_\_\_
- G. 制造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代表姓名和地址、邮编、传真、电话 (如有的话):  
\_\_\_\_\_

2. 与投标提供货物有关情况

A. 关于制造商所提供货物的生产设施及其它情况:

工厂名称和厂址

正在生产的货物

年生产能力

职工(雇员)人数

B. 制造商不生产而从其它生产厂得到的主要零部件:

外购零、部件名称	生产厂名称和地址、邮编

C. 制造商生产投标货物的经历 (包括: 年限、项目所有人、额定能力、商业营运起始日期等)。

D. 最近三年该类货物在国内外主要用户的名称和地址:

用户名称和地址、邮编	销售货物名称


3. 近三年的年营业总额:

年度	国内	出口	总额

4. 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邮编:

易损零、部件名称	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

5. 近三年直接或通过贸易公司向中国提供的投标书所提供的货物 (如有的话):

用户名称	签约日期	货物名称	数量	备注

---


6. 征信银行名称和地址： \_\_\_\_\_

7. 所属财团（如有的话）： \_\_\_\_\_

8. 其它情况（年表、组织、机构等）： \_\_\_\_\_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制造商名称： \_\_\_\_\_

受权代表签字： \_\_\_\_\_

受权代表职务： \_\_\_\_\_

传真 / 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

12、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 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 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 14、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 15、供应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承诺书原件 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1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记录为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的记录为准）

17、委托代理人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可通过社保局网站、“随申码”、“支付宝”等查询打印并加盖公章）

---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招标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组成，由业主代表和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三、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原则、规定、程序和要求均为评标的依据。

1、本项目评审遵循以下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审查：

①未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组织证明文件；

②投标人不具备有效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或资质不在有效期内；

③投标人不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④投标单位提供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的，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投标单位提供货物不属于中小企业制造的；

⑤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的记录为准）；

符合性检查：

①投标有效期少于 90 天的；

②未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③投标报价不唯一的或超过最高限价的；

④供货安装调试周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⑤自报质量保证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⑥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社保缴纳证明或非本单位人员的；

⑦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述情形之一的，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

(2)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是针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有效投标单位。本项目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拟选择一家投标人中标。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 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况下，投标文件有关内容的修正以及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均列入评审范围。

(4)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各份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 经详细评审，投标人多项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要求累计至达到无效投标程度的，评标委员会可判定其投标无效，并不再对其进行评分。

---

(6) 评分细则表中所指投标均系指经详细评审的有效投标。本项目进入评分范围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作流标处理。

(7)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按照评分细则表，独立对投标人进行评审和评分，评审和评分记录资料均需保存归档。

(8) 按评分细则表，投标人总得分为其各评分因素得分之和，各因素得分按各评委所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计取。

(9) 评委按总得分高低排定各投标人中标候选次序，如有相同得分，按财政部 18 号令的规定确定次序，仍不能确定次序的，由评委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确定。评委按照上述中标候选次序取前 3 名依次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并推荐 1 名中标人。

(10) 评审过程中最小打分间隔 0.5 分，评委打分值精确至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统计总分值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11) 评分细则，见下表：

###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	满分值	评分细则
1	报价	30分	<p>评分范围：0~30分</p> <p>对所有经评审的各有效投标总价，取最低报价作为基准价，各供应商报价分计算公式为： 各投标单位报价得分 = (基准价 ÷ 该投标单位总报价) × 30；</p>
2	投标单位履约能力	4分	<p>投标人提供制造商授权书情况（以投标文件内提供的有效的材料为评审依据）提供针对本项目制造商授权书的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投标设备材料选型	20分	<p>评分范围：0~20分</p> <p>根据所投产品的配置、功能、性能等技术响应度与本项目需求的适应性进行综合评分。各项参数满足或者优于招标要求，与需求适应性强得14-20分；基本满足招标要求，与需求适应性一般得7-13.5分；负偏离较明显，与需求适应性较差得0-6.5分；</p> <p><b>注：最小打分间隔0.5分，分值精确至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b></p>
4	安装调试等技术方案及措施	20分	<p>评分范围：0~20分</p> <p>优：技术方案切实可行、科学合理，措施符合施工规范要求，针对性强，14-20分；</p> <p>良：技术方案较切实可行、科学合理，措施较符合施工规范要求，针对性较强，7-13.5分；</p> <p>一般：技术方案、措施一般，针对性一般，0.5-6.5分；</p> <p>差：技术方案及措施较差或无技术方案0分。</p> <p><b>注：最小打分间隔0.5分，分值精确至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b></p>
5	安全文明及保障医院正常运营的措施	8分	<p>评分范围：0~8分</p> <p>优：措施切实可行、科学合理，符合医院实际情况，6-8分；</p> <p>良：措施较切实可行、科学合理，较符合医院实际情况，3-5.5分；</p> <p>一般：措施一般，0.5-2.5分；</p> <p>差：措施较差或本项目缺失，0分。</p> <p><b>注：最小打分间隔0.5分，分值精确至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b></p>
6	应急预案	4分	<p>评分范围：0~4分</p> <p>优：应急预案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3-4分；</p> <p>良：应急预案较为切实可行，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2-2.5分；</p> <p>一般：应急预案一般0.5-1.5分；</p> <p>差：应急预案较差或无应急预案0分。</p> <p><b>注：最小打分间隔0.5分，分值精确至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b></p>
7	售后服务承诺	4分	<p>评分范围：0~4分</p> <p>优：服务承诺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3-4分；</p> <p>良：服务承诺较为可行，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2-2.5分；</p> <p>一般：服务承诺一般0.5-1.5分；</p> <p>差：无服务承诺0分</p> <p><b>注：最小打分间隔0.5分，分值精确至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b></p>

8	质量保修承诺	4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的基础上，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加1分，加到4分为止
9	近5年类似消防设施安装供货业绩	6分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前推5年，有类似消防设施供货安装业绩的，有一个加2分，最多加6分（投标单位若为代理商的，可提供代理商业绩）。
合计		100分	